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京23UPQ1UNHU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 2
二、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 5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2023）专字第 61348487_R05 号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独立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2022年度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披露2022年度报告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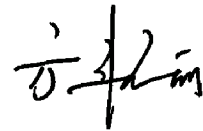
安永华明（2023）专字第 61348487_R05 号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范文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方艳丽

中国 北京

2023 年 3 月 23 日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有关规定，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和到账时间

2021年7月21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88号文），本公司获准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人民币830,544,200.00元。本公司于2022年6月14日非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普通股170,193,483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8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30,544,197.04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0,810,692.49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6月15日全部到位，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6月24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22）验字第61348487_R0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8月18日，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30,544,197.04元，募集资金专户结余金额人民币0.00元，具体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830,544,197.04
减：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9,733,504.55
募集资金净额	820,810,692.49
减：支付购买标的资产股权现金对价	430,544,200.00
减：偿还新能源项目银行借款	390,266,492.49
加：利息收入与手续费支出净额	155,225.11
减：转出利息净收入补充流动资金	155,225.11
2022年8月18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2022年8月18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结余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155,225.11元，低于募集资金净额的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可豁免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批程序，公司于2022年8月18日将结余资金转入公司基本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于当日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续)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本公司严格遵循《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在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存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遵照履行。

截至 2022 年 8 月 18 日,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所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为规范募集资金账户的管理,公司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销户,并将结余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155,225.11 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告编号:临 2022-5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募集资金按承诺的投资项目使用,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 61348487_R08 号),截至 2022 年 6 月 15 日,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为 555,087,585.97 元,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收购濮阳豫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现金对价	280,000,000.00
偿还新能源项目银行借款	271,653,623.71
发行费用	3,433,962.26
合计	555,087,585.97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续）

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和监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及独立财务顾问均发表同意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40）。

本公司依据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于 2022 年 7 月 7 日、2022 年 7 月 18 日分两笔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 555,087,585.97 元。

（三）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8 月 18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结余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155,225.11 元，低于募集资金净额的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可豁免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批程序，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将结余资金转入公司基本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于当日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发生变更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3 日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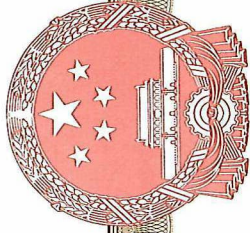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续)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2022 年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820,810,692.49		820,810,692.49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820,810,692.49		820,810,692.49		
		截至 2022 年年 末投资进度 (%) (3)=(2)/(1)		截至 2022 年年 末投资进度 (%) (3)=(2)/(1)		100%		1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2022 年投入金 额	截至 2022 年年 末累计投入金额 (2)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支付购买标的资产股权现金对价	否	430,544,200.00	430,544,200.00	430,544,200.00	430,544,2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新能源项目银行借款	否	390,266,492.49	390,266,492.49	390,266,492.49	390,266,492.4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20,810,692.49	820,810,692.49	820,810,692.49	820,810,692.49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 公司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募投项目收购款及部分中介费用 555,087,585.97 元, 其中: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551,653,623.71 元,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3,433,962.26 元。2022 年 6 月 29 日, 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和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先期投入资金 555,087,585.97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结余 155,225.11 元, 为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支出后的净收入。鉴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结余资金低于募集资金净额的 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可豁免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将结余资金转入公司基本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并于当日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营业执照

(副本) (8-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21390A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0000万元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年08月01日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会计服务；代理记账；税务服务；资产评估；审计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销售；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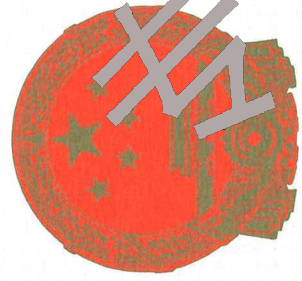


2023年01月18日

证书序号: 00040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注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函(2012)35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1月10日)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14213904	11000008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4007YRQ06	110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5463270	110000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649382G	11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9Q	1101048	2020-11-02
6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65387870XB	31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6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联广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49LX3Y181	44010457	2020-11-02
11	新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3028L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83764L	31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3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4696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60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2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9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356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469X2	61010047	2020-11-02
3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592354581W	11010136	2020-11-02
31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785622412	11010075	2020-11-02
32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0855458861W	11000102	2020-11-02
33	尤尼泰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200M43TG4B979	37020009	2020-11-02
3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592343655N	11010156	2020-11-02
35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000087574063A	33000014	2020-11-02
36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2089698790Q	11000162	2020-11-02
37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6088390411	12010011	2020-11-02
38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1301173Y	11010170	2020-11-02
39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081978608B	42010005	2020-11-02
40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0102089661664J	11000204	2020-11-02
41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08553078XF	11000168	2020-11-02
42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76569XD	11010205	2020-11-02
4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2881146K	11000167	2020-11-02
44	中审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2085K	11000267	2020-11-02
45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2889906D	11000170	2020-11-02
46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108119251J	31000003	2020-11-02

本表信息根据会计师事务所首次备案材料生成,行政机关仅对备案材料完备性进行形式审核,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为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不代表对其执业能力的认可。

附件: 各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注册会计师基本信息、近二年行政处罚信息详见附件。

附件: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至2020年10月10日).xls

发布日期: 2020年11月03日



【大中小】 【打印此页】 【关闭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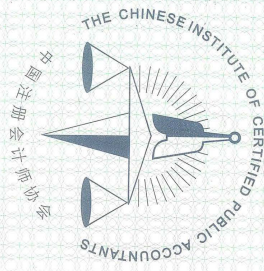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技术支持: 财政部信息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如需转载, 请注明来源



http://www.cpaacc.org.cn/cpaAcc/cpaAccPrint?id=61940065178611069741901051429



姓名: 范文红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2-11-23
工作单位: 高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郑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41082519721123252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年3月30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39000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7年3月10日

http://www.cpaacc.org.cn/cpaAcc/cpaAccPrint?id=6698896090105283676885935965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范文红的年检二维码



2021年6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Full name 方艳丽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3-12-3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10219731230XXX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41000018002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年12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6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方艳丽的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y /m /d

